|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金川县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一）职能简介。**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7、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8、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二）2021年主要工作安排情况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是严格按照2021年的预算数和县财政局下达的预算进行拨付，主要支出如下：1、工资福利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险费等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遗属生活费等3、商品和服务的支出按照县财政局下达公务经费定额标准、分类科目、结合实际开支，尽量不超预算。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1年独立编制单位机构数为1个，财政供养人员编制为41名，其中行政编制22名，行政工勤编制2名，事业编制17名（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编制0人）；2021年实际财政供养人员 37人，较上年增加9人（不含退休人员），其中：行政19人，行政工勤2人， 事业16人。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678.13万元，较上年增加151.25万元，增加28.7%；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678.13万元，其他收入 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78.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678.13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金川县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年收入预算678.1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78.13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金川县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支出预算678.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8.13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678.13万元。1.201一般公共服务（类）：269.93万元（1）01人大事务（款）01行政运行（项）: 日常人员经费13万元。（2）01人大事务（款）04人大会议（项）：公用经费0.1万元。（3）03政府（款）01行政运行（项）：日常人员经费199.80万元，公用经费41.9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4.25万元。（4）31党委（款）01行政运行（项）：日常人员经费10.84万元。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85.86万元（1）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类）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项）：日常人员经费57.24万元。（2）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类）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项）：日常人员经费28.62万元。3.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33万元（1）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01行政单位医疗（项）：医疗保障费用25.04万元。（2）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03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医疗保障费用7.96万元。4.213农林水支出（类）: 243.05万元（1）01林业（款）04林业事业机构（项）: 日常人员经费139.94万元。（2）07农村综合改革（款）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日常人员经费59.11万元，公用经费44万元。5.221住房保障支出（类）02住房改革支出（款）01住房公积金（项）：全乡职工住房公积金42.93万元。6、229其他支出（类）99其他支出（款）99其他支出（项）：三老干部补助3.3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78.1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9.93万元，占39.81%；农林水支出243.05万元，占35.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86万元，占12.6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3万元，占 4.86%；住房保障支出42.93万元，占6.33%。其他补助支出3.36万元，占0.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2021年预算数为269.9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奖励金、等日常公用经费。  **2、农林水**2021年预算数为243.05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等日常公用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85.8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费用支出。**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3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42.9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6、其他补助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3.36万元，主要用于三老干部补助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78.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92.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　　公用经费86.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万元。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0年预算增长47.37%。**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2辆。　　2021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用于3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日常运转。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咯尔乡人民政府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咯尔乡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度，咯尔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04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咯尔乡人民政府未安排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咯尔乡共有车辆3辆，其中公务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1年咯尔乡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4.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财政事务06（款）行政运行01（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5.一般公共服务201（类）人大事务01（款）行政运行01（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6.一般公共服务201（类）人大事务01（款）人大会议04（项）：指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7.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政府事务03（款）行政运行01（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8.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党委事务31（款）行政运行01（项）：指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9.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10.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11.农林水支出213（类）林业02（款）林业事业机构04（项）：指反映用于林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12.农林水支出213（类）农村综合改革07（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05（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13.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14.其他支出229（类）其他支出99（款）其他支出01（项）：指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15.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得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1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19.“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
| 相关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关闭窗口】  |

 |

 |

 |
|  |